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5-026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13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7日

至2025年6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总额相关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相关媒体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6、9、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ifyjt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6	宏辉果蔬	2025/6/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

拟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5、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时间 2025年6月25日和2025年6月26日，具体为每工作日的上午9:00至12:00，下午13:30至17:00。

(三)登记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13号证券部办公室，邮编：51504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13号(515041)

联系电话：0754-88802291

传真：0754-88810112

邮箱：ird@greatsunfoods.com

联系人：吴燕娟

3、通过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4、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信融资及担保总额相关事项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5-027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6月20日(星期五)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13日(星期五)至06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d@greatsunfood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等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6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6月20日(星期五) 下午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曉先生，财务总监陈来凤女士，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燕娟女士，独立董事芮奕平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会发生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6月20日(星期五)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13日(星期五) 至06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d@greatsunfood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燕娟

电话：0754-88802291

邮箱：ird@greatsunfood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5-028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正在筹划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目前黄俊辉先生与对手方正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336	宏辉果蔬	A股　停牌	2025/6/9			
113565	宏辉转债	可转债债券停牌	2025/6/9			
113565	宏辉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6/9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辉果蔬"或"公司")于2025年6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先生的通知，黄俊辉先生正在筹划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鉴于上述事项正在洽谈当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3336，证券简称：宏辉果蔬)、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代码：113565，转债简称：宏辉转债)将于2025年6月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46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商业银行产品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六)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具体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 公司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项授权下的具体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1. 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 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1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43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5日以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并送达，会议于2025年6月6日上午10:00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香港设立全资

子公司香港原尚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拟定注册资本300万港币(或等额的其他货币)。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45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香港原尚物流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以下简称"标的公司")

● 注册资本：300万港币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尚需发改委、商务部、外汇管理等部门的审批或备案，同时需注册地政府部门批准，能否成功设立尚存在不确定性。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文化背景、政治环境、商业环境和法律规范等差异所带来的不确定性，经营管理存在一定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原尚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300万港币(或等额的其他货币)。

(二)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子公司名称：香港原尚物流有限公司

2、英文名：Gensho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HK) Limited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300万港币(或等额的其他货币)

5、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6、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8、经营范围：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货物仓储服务，装卸搬运

以上注册信息最终以香港公司注册处及商业登记署登记为准，待注册登记相关事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及经营需要，依托香港的地域优势，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标的公司成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成为公司新增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投资审批风险

公司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尚需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商务部、外汇管理等部门的备案或审批，同时需注册地政府部门批准，能否成功设立尚存在不确定性。

2、经营管理风险

设立香港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但仍面临文化背景、政治环境、商业环境和法律规范等差异所带来的不确定性，经营管理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人员培训、引进专业经营管理人才或聘请专业机构等方式，尽快熟悉并适应香港的法律、政策及商业规则，持续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确保子公司的顺利运营。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44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6月6日上午10:30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25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詹苏香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原尚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拟定注册资本300万港币(或等额的其他货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0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6/12	2025/6/13	2025/6/13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5月19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04,670,00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1,270,000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103,400,000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10,340,000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实际分派的现金红利为0.10元/股，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故公司流通股份不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03,400,000×0.10)÷104,670,000≈0.09879元/股

即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09879)÷(1+0)=前收盘价格-0.09879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6/12	2025/6/13	2025/6/1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元。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上述第(1)项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3-3818962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17.00元/股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16.90元/股

●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2025年6月13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9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1)。

二、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依据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12日，除权(息)日为2025年6月13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三、回购价格上限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90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于2025年6月13日生效。具体调整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故公司流通股份不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03,400,000×0.10)÷104,670,000≈0.09879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7.00-0.09879)+0]÷(1+0)≈16.90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9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含)。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6.90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94.67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0%。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不低于人民币9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6.90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53.25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1%。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